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NATIONAL YANG MING CHIAO TUNG UNIVERSITY

如何培養良好的 交通安全文化與素養

主講人：張新立 榮譽退休暨兼任教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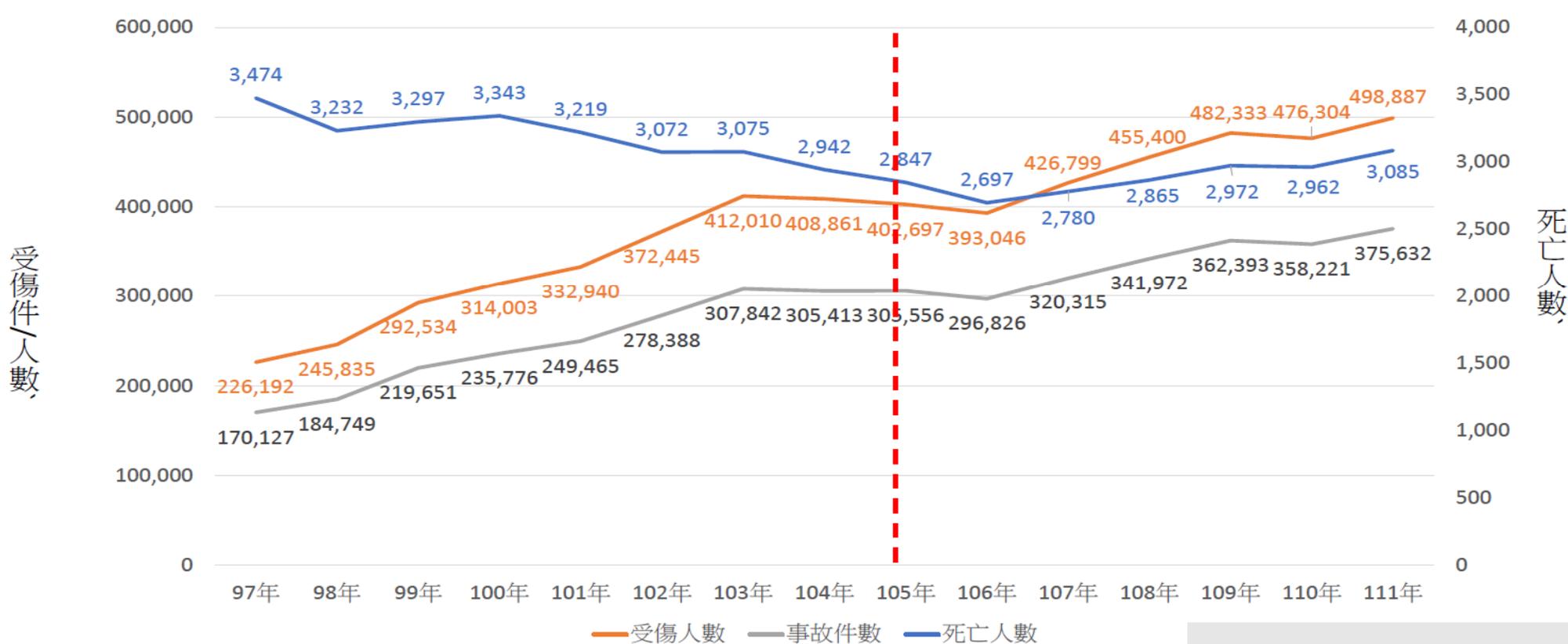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運輸與物流管理學系

Email: hlchang@nycu.edu.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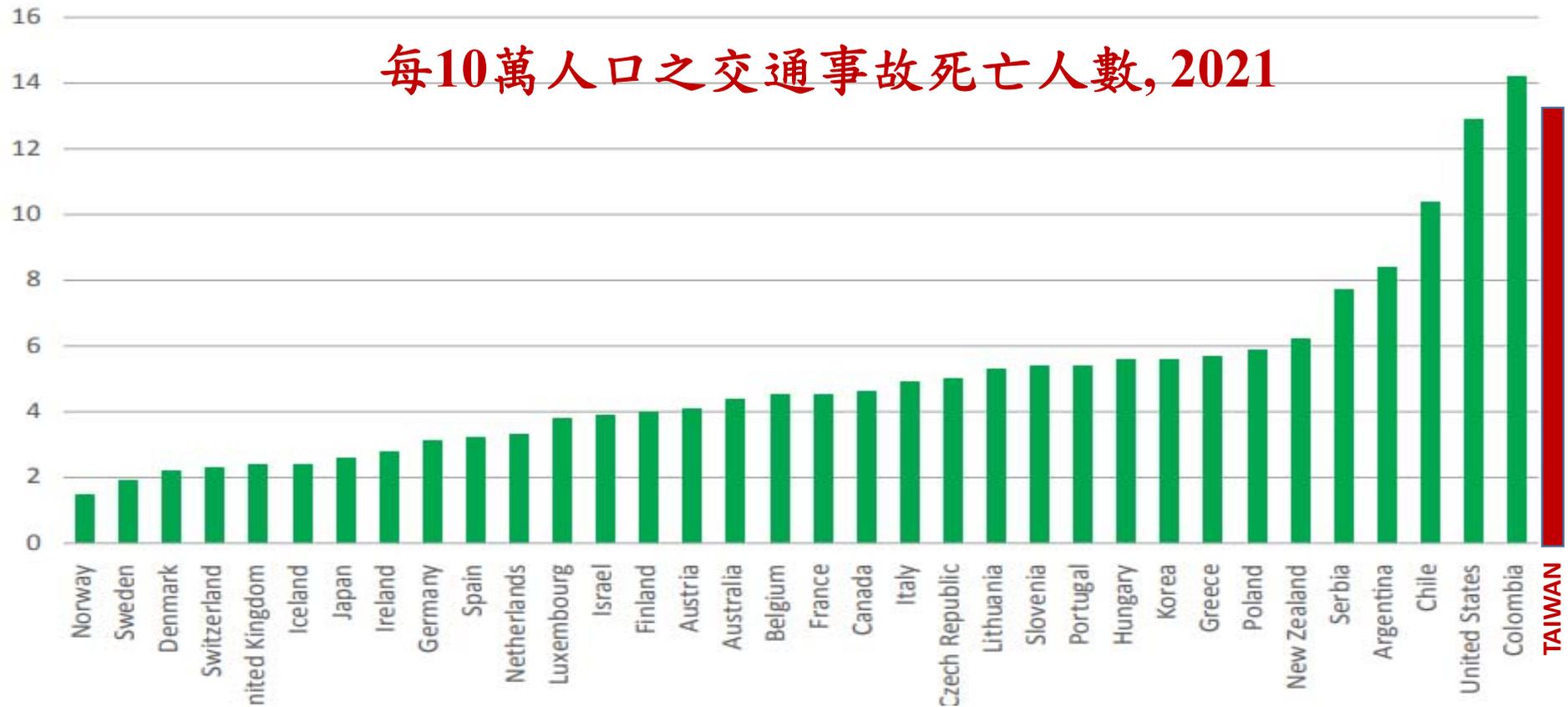
中華民國112年10月17日

壹、認識我國的道路交通事故 (1/6)

歷年事故件死傷趨勢圖



壹、認識我國的道路交通事故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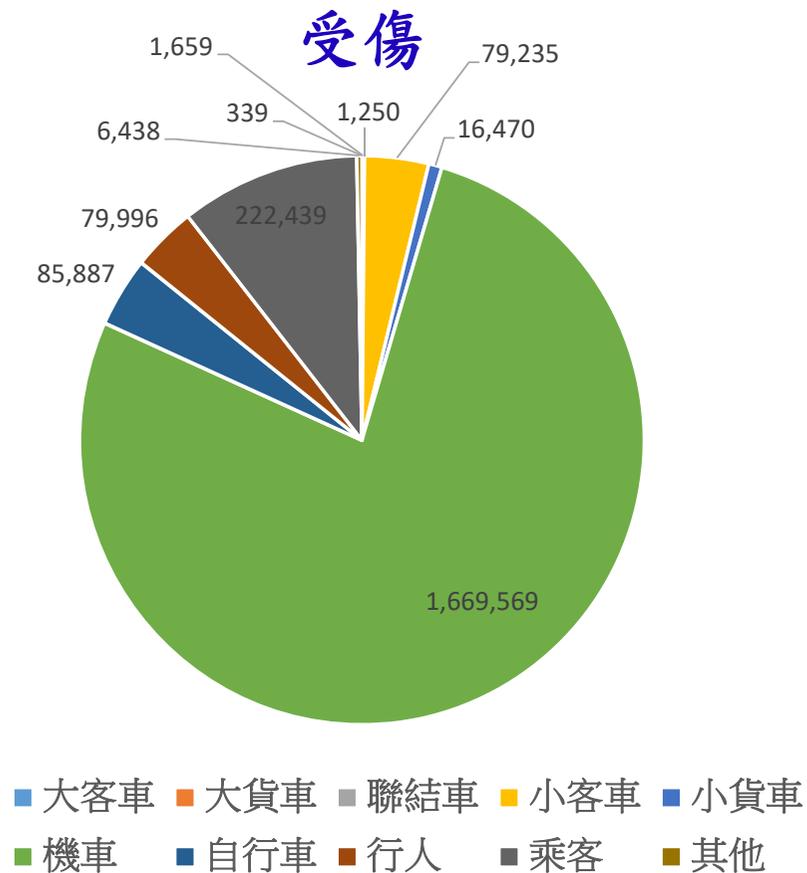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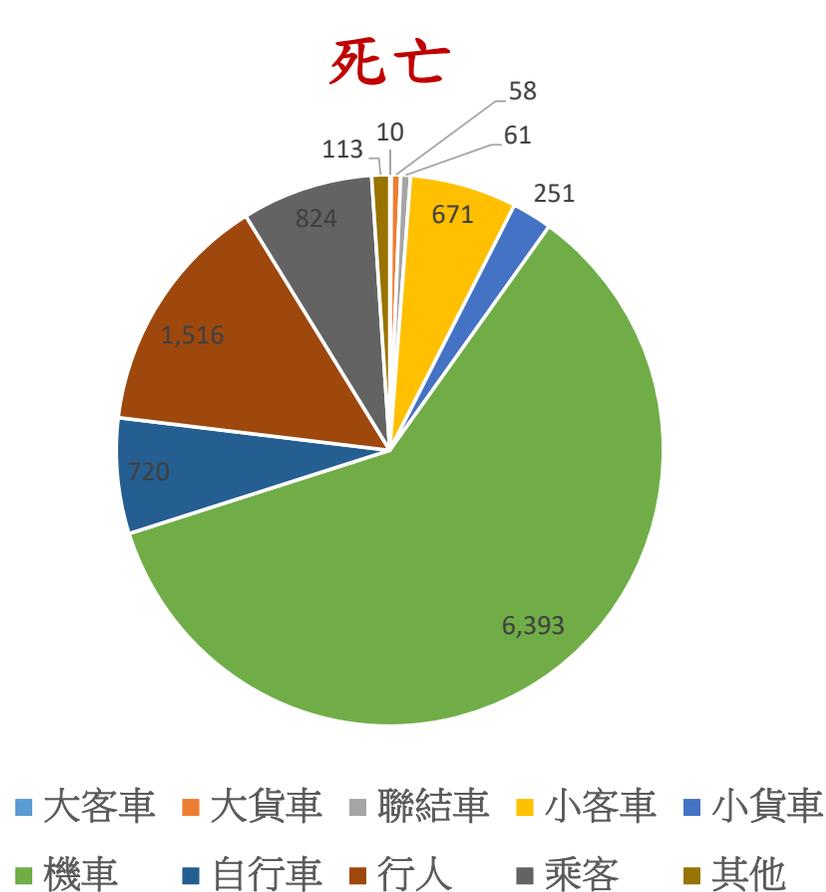


ITF (2022), Road Safety Annual Report 2022, OECD Publishing, Pari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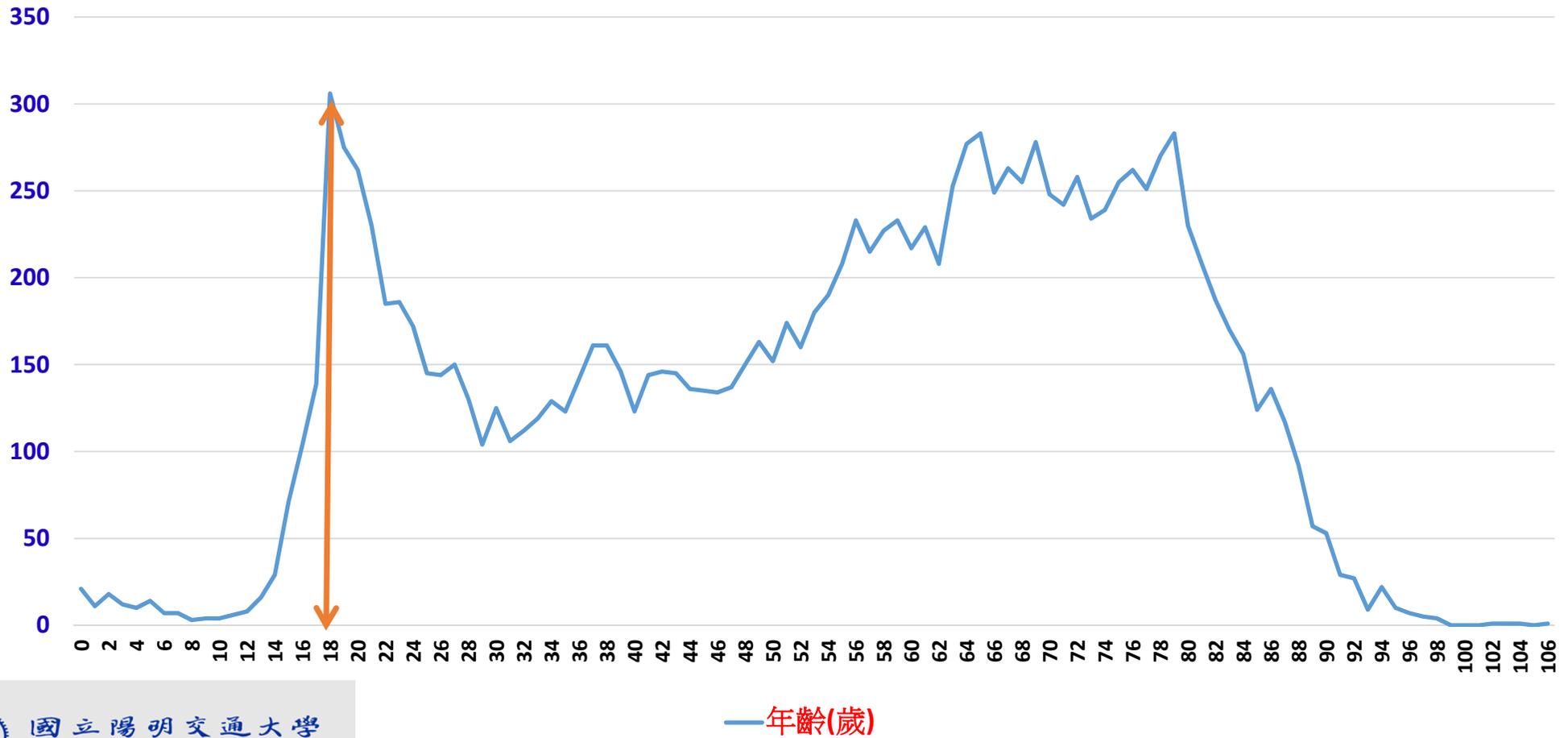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NATIONAL YANG MING CHIAO TUNG UNIVERSITY

壹、認識我國的道路交通事故(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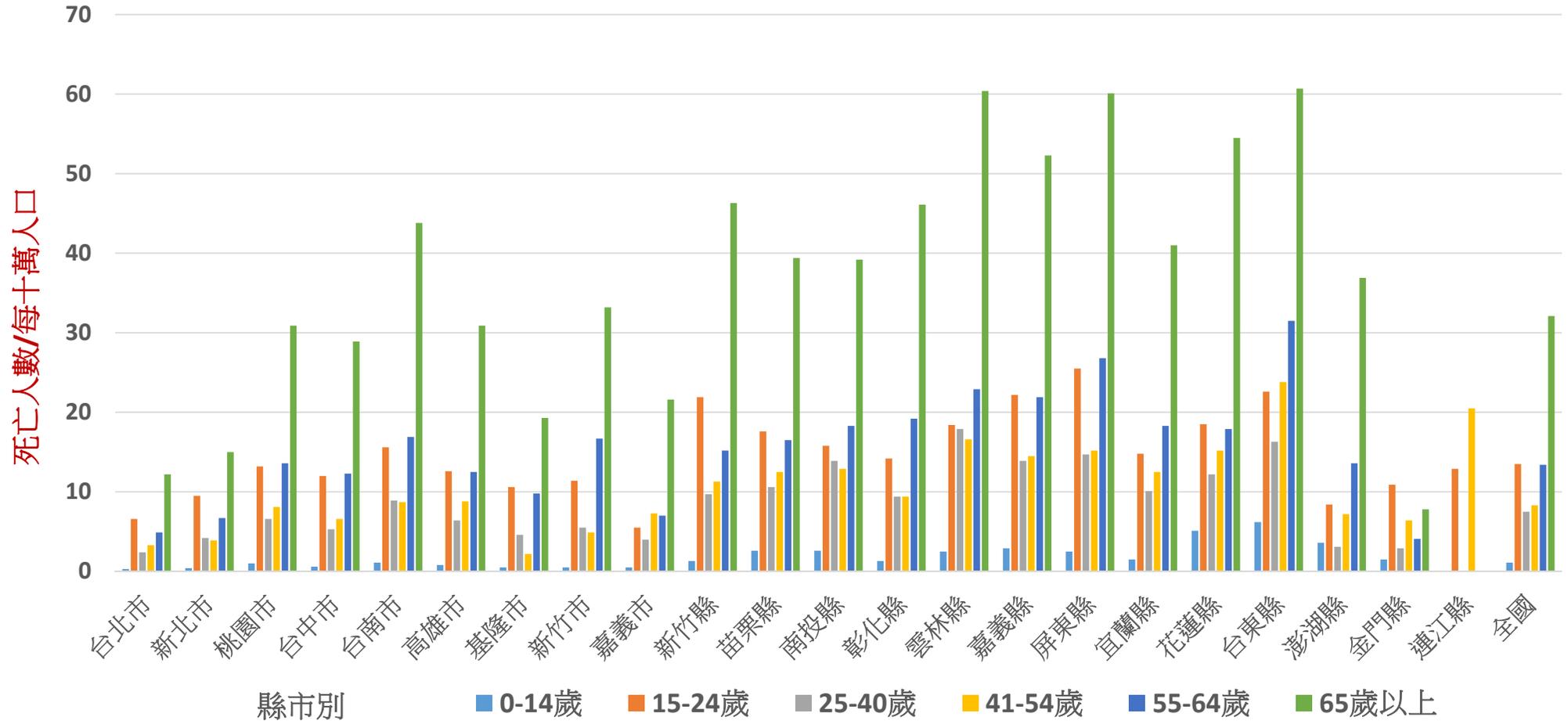
壹、認識我國的道路交通事故 (4/6)

民國105-109年我國各年齡層之交通事故死亡人數 (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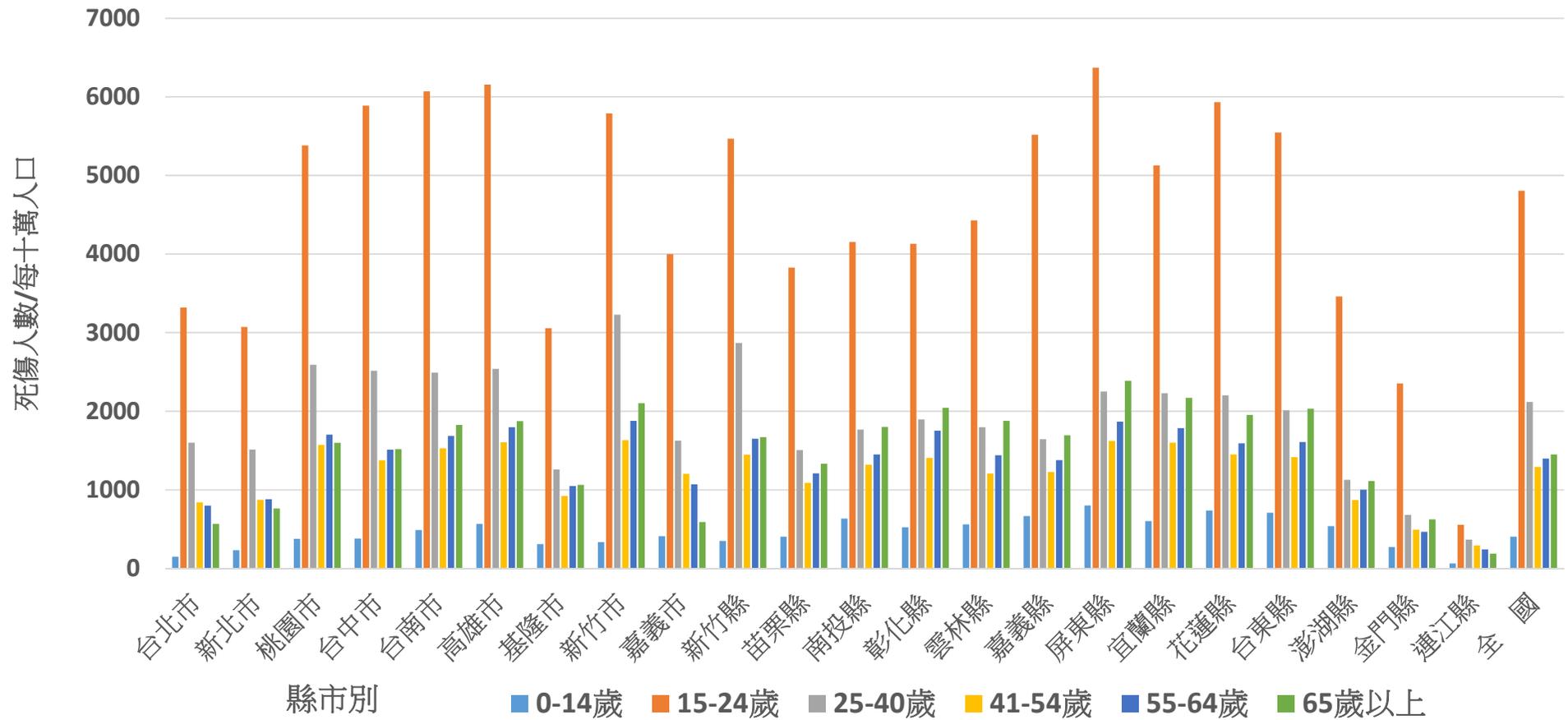
壹、認識我國的道路交通事故 (5/6)

民國105-109年各縣市不同年齡群之交通事故死亡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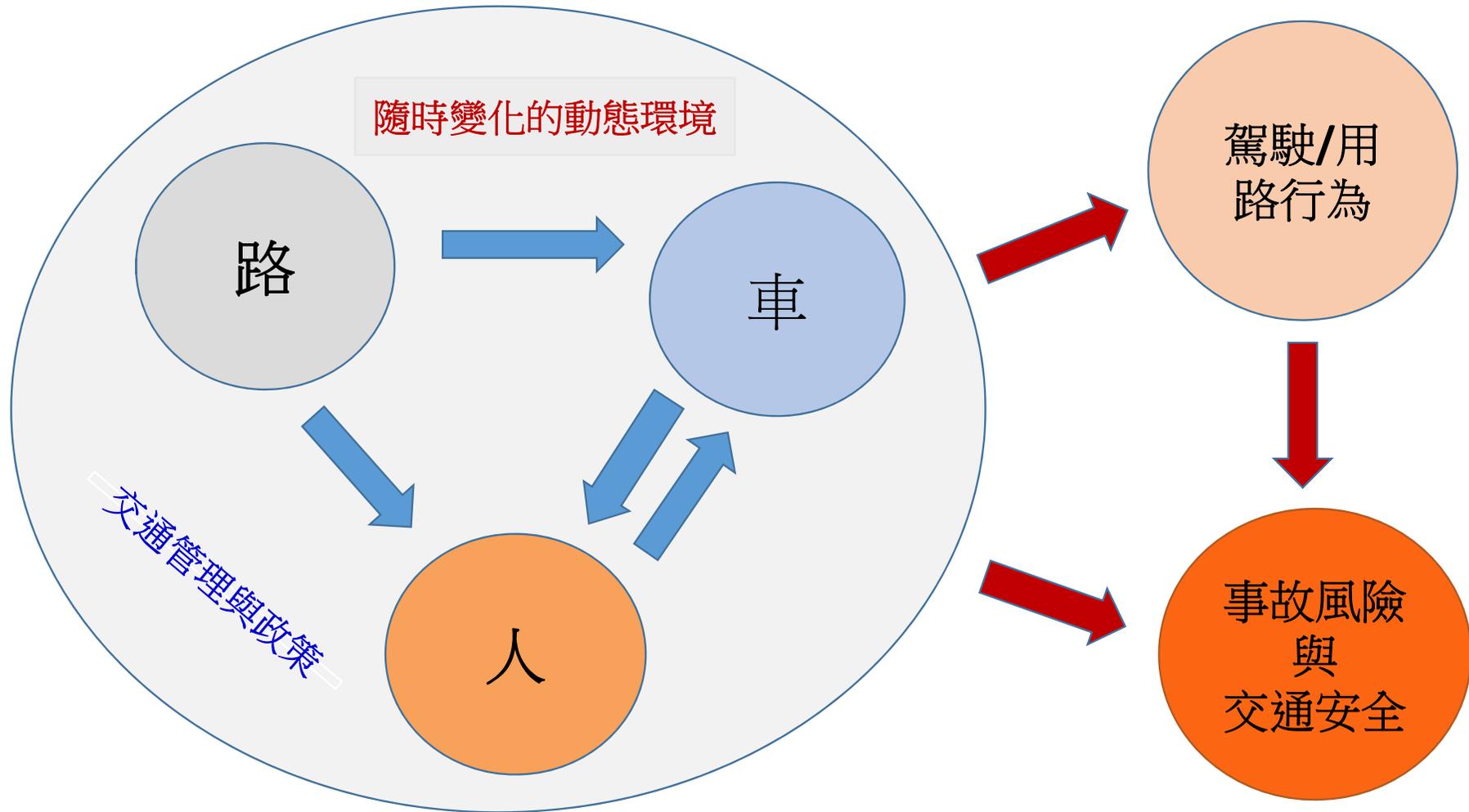


壹、認識我國的道路交通事故(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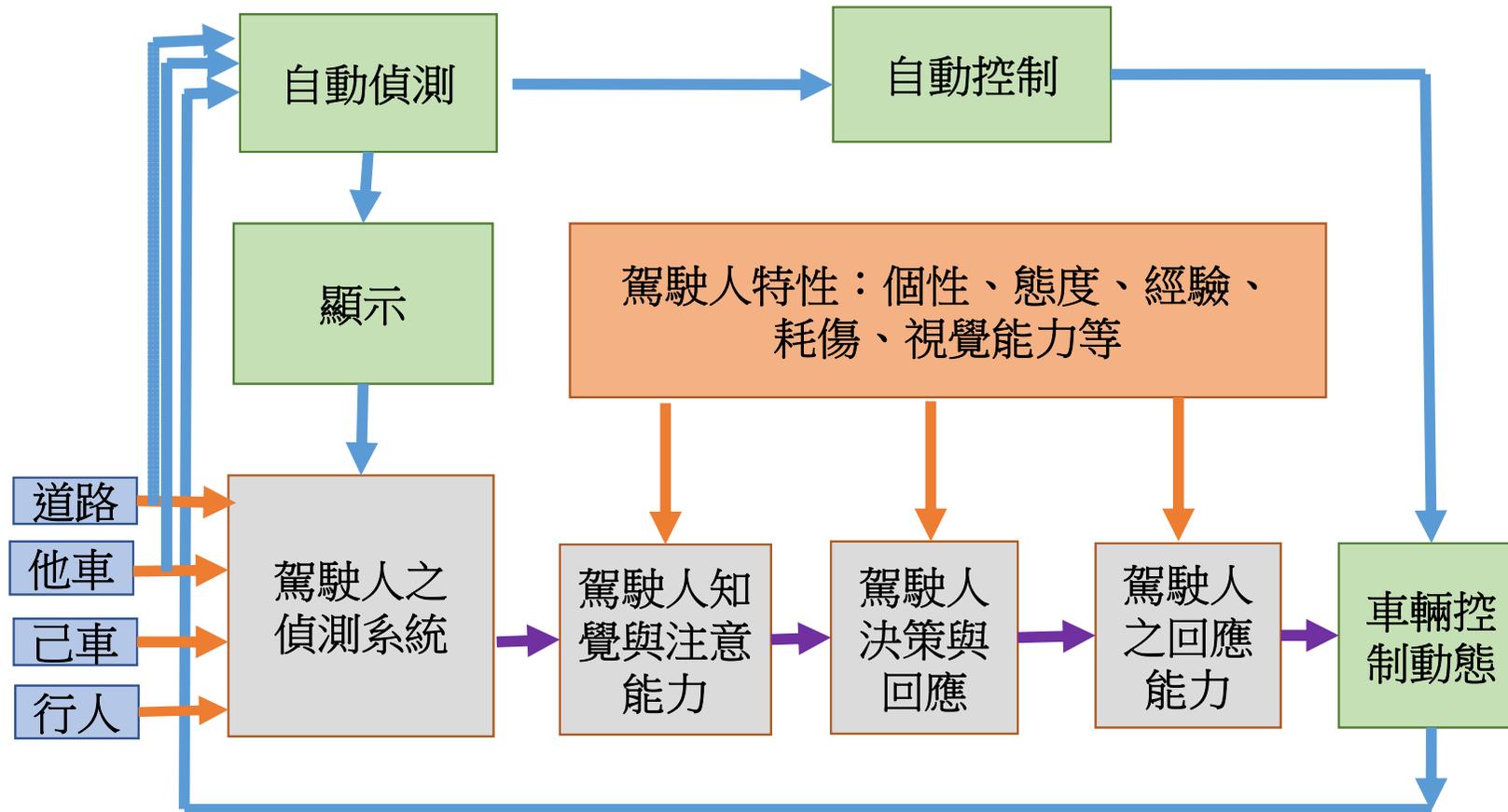
民國105-109年各縣市各年齡層之平均年交通事故死傷率



貳、「人-車-路」系統與交通事故風險 (1/3)



貳、「人-車-路」系統與交通事故風險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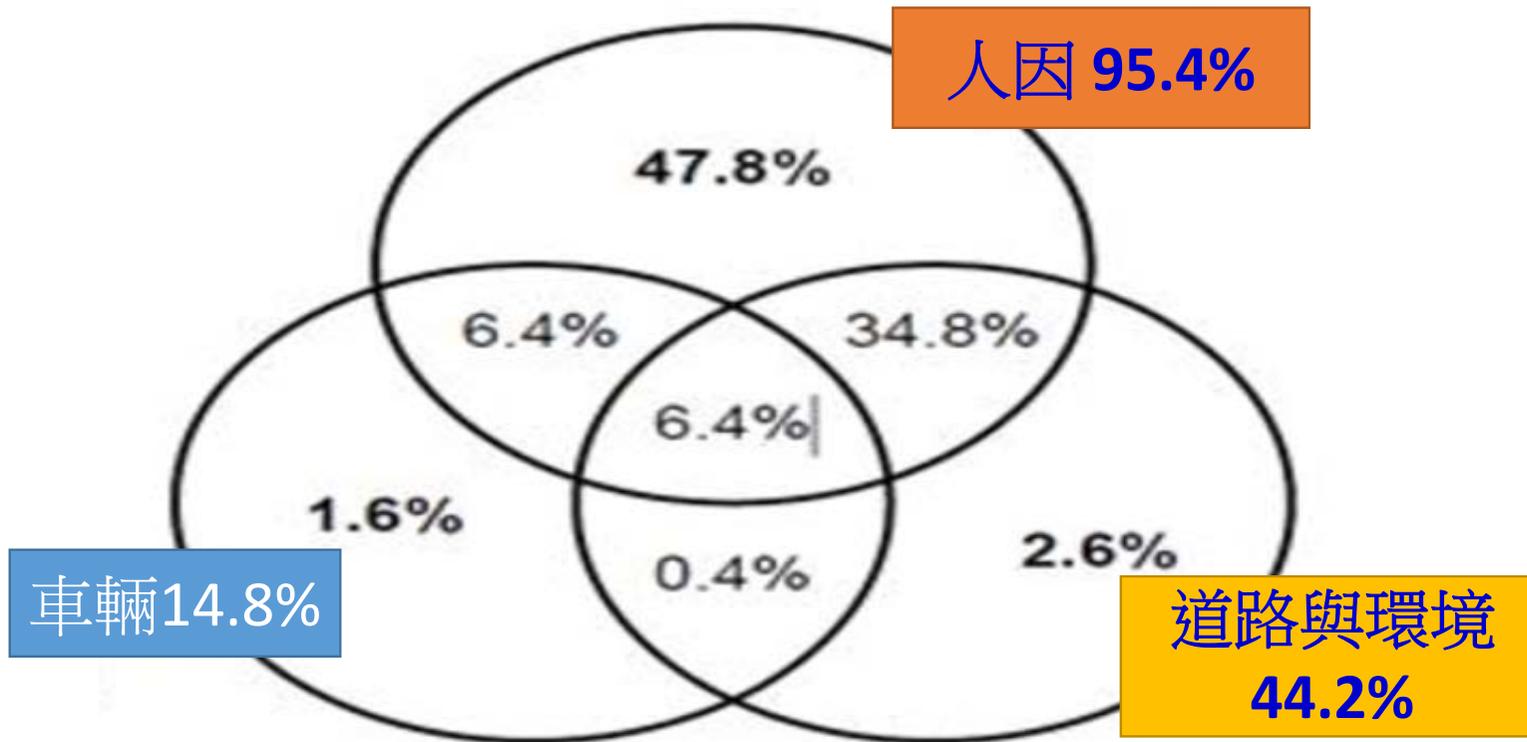


駕駛人在「人-車-路」系統中的角色

Shinar, D. (1978), Psychology on The Road, John Wiley & Sons

貳、「人-車-路」系統與交通事故風險 (3/3)

交通事故肇因之人、車、路占比



Human factors as causes for road traffic accidents in the Sultanate of Oman under consideration of road construction designs, [Kai Plankermann](#) Published 8 May 2014, Computer Science

參、交通安全改善策略之推動與瓶頸

➤ 傳統改善交通安全之作法不外從3E政策著手

(1) 工程(Engineering)：道路工程、交通工程、車輛技術

(2) 教育(Education)：家庭、學校、駕駛、社會等

(3) 執法(Enforcement)：違規行為之取締、處罰與矯正

➤ 推動3E政策及其他輔助配合措施

✓ 保險制度、推廣大眾運輸、司法制度(民事與刑事)

✓ 車輛安全技術規範、緊急救護與醫療、社會運動...等

➤ 各國減降交通事故死傷所遭遇之瓶頸與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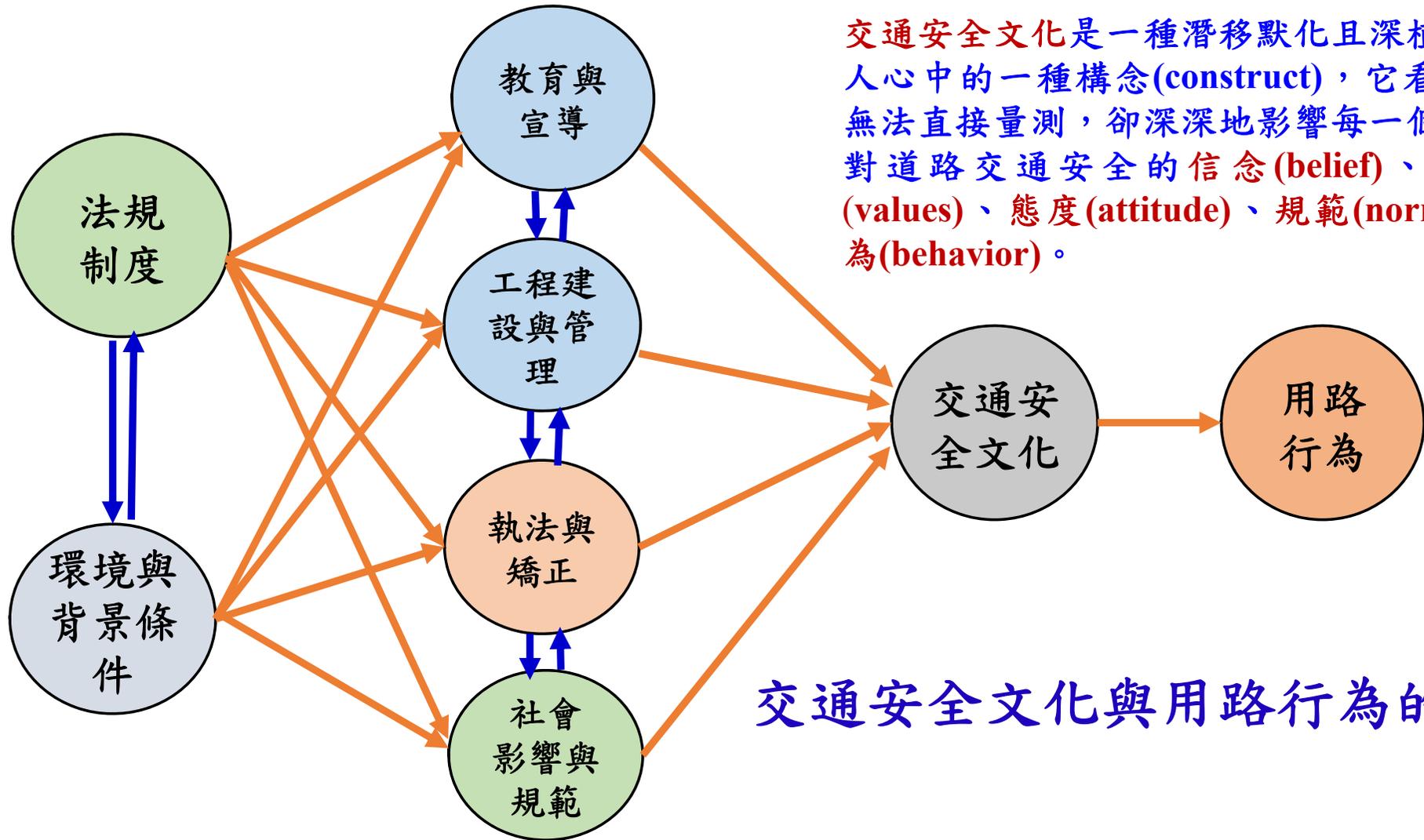
✓ 傳統3E改善計畫之邊際效果逐漸減弱且無法持久有效

✓ 民眾之用路習性不易改變，改善對策有必要更深層的探索

✓ 大眾擁有正確態度、規範及行為的優質交通安全文化才是關鍵

肆、交通安全文化與用路行為 (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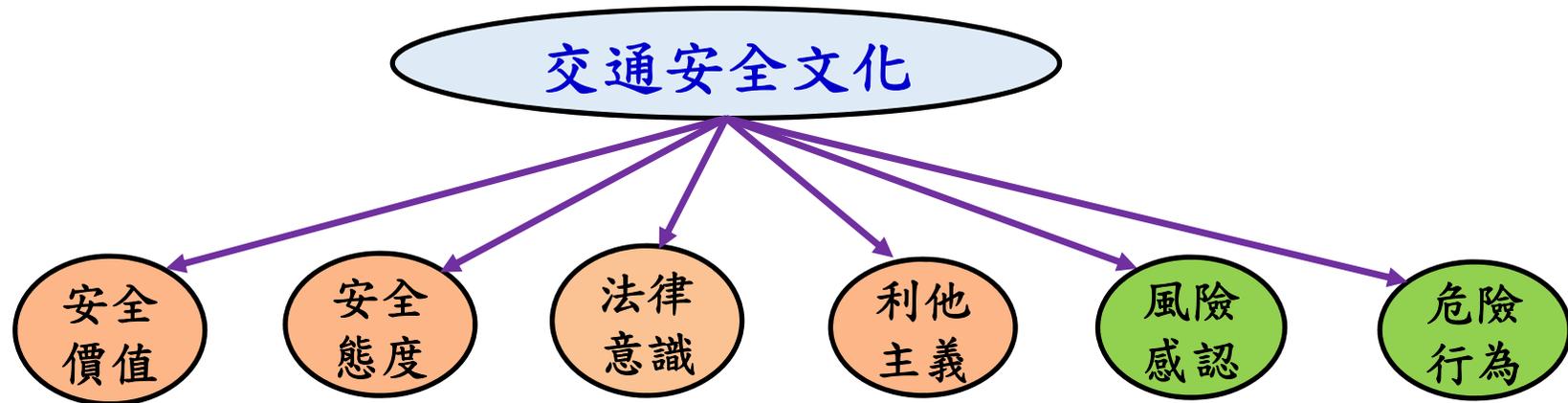
交通安全文化是一種潛移默化且深植每一個人心中的一種構念(construct)，它看不到也無法直接量測，卻深深地影響每一個用路人對道路交通安全的信念(belief)、價值觀(values)、態度(attitude)、規範(norms)與行為(behavior)。



交通安全文化與用路行為的形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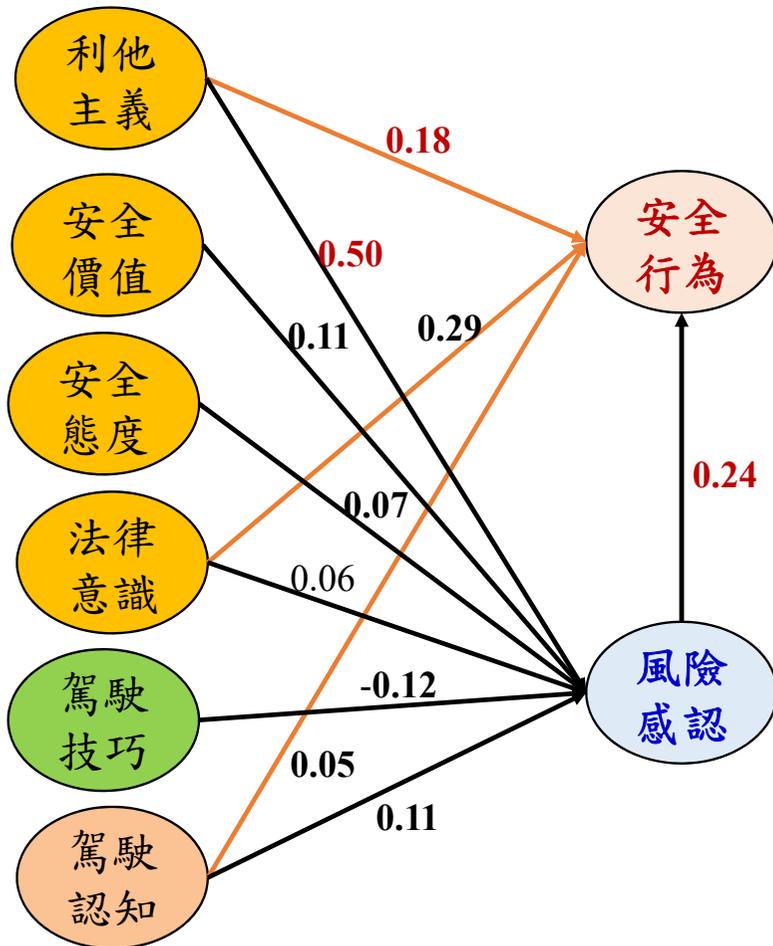
肆、交通安全文化與用路行為 (2/7)

- 管理大師彼得杜拉克(Peter F. Drucker)曾言「沒有量測，就無法管理」
- 交通安全文化是一個多維度的構念，它會展現在一個社會對安全價值、安全態度、法律意識、利他主義、風險感認及危險用路行為等向度上。



- 交通安全文化如何量測？如何發展具信、效度之量測工具並加以應用？
- 交通安全觀測指標計畫提供發展我國交通安全文化量測工具機會，並透過大量資料收集進行實證研究，以掌握影響我國交通安全文化發展之因素與路徑。

肆、交通安全文化與用路行為 (3/7)



各安全文化維度對機車安全駕駛行為之影響效果			
路徑關係	直接效果 標準化係數	間接效果 標準化係數	整體效果 標準化係數
利他主義 → 安全行為	0.18***	0.16**	0.34***
安全價值 → 安全行為	無	0.05**	0.05***
安全態度 → 安全行為	無	0.07**	0.07**
法律意識 → 安全行為	0.07***	0.01*	0.08***
駕駛技巧 → 安全行為	無	-0.03***	-0.03***
駕駛認知 → 安全行為	0.05**	0.03**	0.08***
風險感認 → 安全行為	0.24***	無	0.24***

*表P值小於0.05，**表P值小於0.01，***表P值小於0.001

肆、交通安全文化與用路行為 (4/7)

- 我國交通安全文化的形成：經濟快速成長及天候條件適宜下大量機車使用的結果。
- 過去對機車發展之迷思：經濟發展過程之階段性/過渡性產物，隨著經濟再發展，將會被小客車所取代。
 - ✓ 沒有為機車使用而特別設計訂定的路權與運行規範 (道安規則將其視為汽車)
 - ✓ 沒有為機車使用而特別訂定的工程規劃與設計規範 (忽略機車與汽車之差異)
 - ✓ 沒有為機車使用而特別提供之道路運行與停放空間 (讓機車自尋出路與停放)
 - ✓ 沒有完善的機車駕駛教育訓練及駕照考驗制度 (視機車為速度較快的腳踏車)
 - ✓ 沒有適時發展優質的大眾運輸以滿足經濟快速成長下民眾旅運需求的變化
 - ✓ 機車既便宜又方便、隨處可到可停，是我國經濟發展重大推手，唯一不足是危險
 - ✓ 大部分的國人均先騎機車再開小汽車，駕駛觀念與習性養成均來自駕駛機車之經驗
- 然而隨著經濟與所得之再提升，機車並沒被小客車取代，仍然隨小客車增加而持續緩慢成長，且成為弱勢族群(年輕、老人、中低收入)的主要交通工具。許多人更因其優越之特性，同時擁有使用而成為「雙運具」使用者。

肆、交通安全文化與用路行為 (5/7)

- 機車在發展過程中所處之尷尬處境，讓政府在設施提供、需求管理及違規取締上均有動輒得咎之束縛，也間接塑造了我國特殊的交通安全文化。
- 我國機車使用所形成的特有交通安全文化
 - ✓缺乏明確之機車使用空間與運行規範，民眾僅能危險地穿梭於車流左右空隙中行車；
 - ✓無照駕駛機車起家，養成藐視法規公權力之態度與習性，任意停放、起駛與迴車；
 - ✓學校交通安全教育不足，又缺乏完整之機車安全駕駛訓練加以補足，民眾對道路使用路權及交通規則缺乏完整概念，既無事故風險意識，更無安全防衛駕駛觀念；
 - ✓駕照考驗制度未能有效引導機車駕駛學習必要之安全知識與技能，取得駕照後又缺乏有效管理及再教育機制，無法強化駕駛人因應環境變遷及認識新法規之需要。
 - ✓違規取締不足，機車危險駕駛行為普遍(如超速、闖紅燈、逆向行車、違規停車等)；此外，到處充斥著違規占用道路行為，既影響行車安全更帶來不良之學習示範。
 - ✓肇事及違規行為之罰則及輔助政策不足(如從人保險、吊照再考難度、強制再教育等)，矯正機制與再教育功能不足，無法有效抑制不良用路行為的一再發生。

肆、交通安全文化與用路行為 (6/7)

➤優良交通安全文化的操作型定義

<p>正確價值觀 與正向態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深信交通安全是絕對重要的□願意為交通安全付出代價□交通不安全，一切枉然
<p>強烈公民意識 及社會責任</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交通安全是每個人均應該信守的責任□一個人違規，眾人均受害□交通安全由我做起，保護自己也保護別人
<p>遵守交通規則 的義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絕對遵守交通規則□遵守交通規則，全民交通安全才能有保障
<p>認知無法預期 之風險與傷害</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體認交通事故風險事實，絕不逞強挑釁事故風險□謹慎提防交通事故，不做愚昧無知、魯莽逞勇行為

肆、交通安全文化與用路行為 (7/7)

➤優良交通安全文化培育的三個步驟



1. 引發全民對交通安全的注意
2. 認識交通事故的風險與後果
3. 了解交通安全的價值與重要
4. 灌輸守法對維護安全的必要
5. 宣導利他用路行為的重要性
6. 串結宣傳目標、內容與方法

1. 交通安全五大基本守則推廣
2. 串接學校、駕駛與社會教育
3. 交通安全教育教材設計編製
4. 強化交通安全宣導教育功能
5. 培育交通安全教育推廣師資
6. 建立有效執行與監督之機制

1. 提供明確且安全的用路環境
2. 推動激勵民眾守法獎勵制度
3. 落實執法樹立用路行為規範
4. 強化違規記點之再教育功能
5. 推動標竿運動帶動社會學習
6. 透過五大運動實踐安全行為

伍、透過教育培育國民交通安全文化與素養

➤ 交通安全教育是國民的終生教育

階段	教育類別		安全文化素養培育			基本交通安全技能	角色與運具使用 教育學習重點
			意識 覺醒	知能 傳授	行為 實踐		
家庭	學前	社會教育及執法	○	○	●	1. 交通安全五大守則之建立 2. 交通系統潛在危機之掌握 3. 基本路權與交通法規認識 4. 行人與乘客交通安全技能 5. 安全使用公共運輸之技能 6. 安全騎乘自行車知識技能 7. 交通維護及事故救護協助	乘客
幼兒	幼教		○	○	●		乘客、行人
國小	學校教育		○	●	●		乘客、行人、自行車、公共運輸
國中			●	●	●		乘客、行人、自行車、公共運輸
高中			●	●	●		自行車、機車、小客車、公共運輸、行人
大專	駕駛教育		●	●	●		機車、小客車、行人、自行車、安全志工
成年			●	○	●		機車、小客車、行人、自行車、安全志工
老年		●	○	●	機車、行人、自行車、公共運輸、小客車		

陸、提升國民交通安全意識與素養策略(1/6)

6.1 引發全民對交通安全的注意

1A. 定期發佈各縣市交通事故統計資訊、事故型態及肇事原因

1B. 公共電視設置交通安全專業節目，協助交通安全計畫推動

1C. 成立交通安全專責推動組織，協助策略研發、設計與執行

陸、提升國民交通安全意識與素養策略(2/6)

6.2 認識交通事故的風險與後果

2A. 傳遞量化交通事故風險，強化民眾對事故嚴重後果之認識

2B. 指導民眾了解交通系統中人、車、路運行之潛藏事故危機

2C. 協助國民清楚認識交通事故將帶來之嚴重後果與附帶責任

陸、提升國民交通安全意識與素養策略(3/6)

6.3 了解交通安全的價值與重要

3A. 灌輸沒有交通安全，一切努力都可能瞬間幻滅消失之體認

3B. 宣導一條生命的喪失，將給多少家庭希望破滅與終生悲痛

3C. 體會生命無法重來的事實，培養保護並且珍惜生命的情愫

陸、提升國民交通安全意識與素養策略(4/6)

6.4 灌輸守法對維護安全的必要

4A. 建立只要一人違反交通規則，全民交通安全均受威脅觀念

4B. 建立遵守交通規則才是保護生命與財產安全之最有效保障

4C. 信守維護交通安全須由我做起，保護自己也保護別人理念

陸、提升國民交通安全意識與素養策略(5/6)

6.5 宣導利他用路行為的重要性

5A. 傳遞道路是公共通行空間，互利共享以維護交通順暢安全

5B. 道路上的危險都是用路人所製造的，請多為他人安全著想

5C. 宣導安全車輛駕駛應有禮儀，強調利他才能避免衝突碰撞

陸、提升國民交通安全意識與素養策略(6/6)

6.6 串結宣傳目標、內容與方法

6A. 交通安全意識之覺醒有賴學校、駕訓教育及社會宣導推動

6B. 交通安全意識的覺醒需要有效教育與宣導內容及方法結合

6C. 交通安全意識的覺醒須有效之推動績效指標的引導與監管

柒、提升國民交通安全知識與技能策略(1/6)

7.1 推廣交通安全五大基本守則

1A. 全面推廣交通安全五大守則，擴及學校、駕訓及社會教育

1B. 推廣使用「駕駛人手冊」，學習安全駕駛必懂路權與技能

1C. 密切融合交通安全五大守則於五學習階段之核心能力教學

柒、提升國民交通安全知識與技能策略(2/6)

7.2 串接學校、駕駛與社會教育

2A. 透過基本法將交通安全教育列為國民義務教育之必修課程

2B. 強化駕照考驗對道路通行路權、安全及防衛駕駛常識要求

2C. 縝密規劃交通安全宣導之社會教育功能定位、內容與管道

柒、提升國民交通安全知識與技能策略(3/6)

7.3 設計編製交通安全教育教材

3A. 因應交通環境變遷之需要，編製滿足國民終身學習之教材

3B. 依影響國人用路行為要素，編製培育素養及導正觀念教材

3C. 因應我國混合車流特殊交通情境，編製符合國情需要教材

柒、提升國民交通安全知識與技能策略(4/6)

7.4 強化交通安全宣導教育功能

4A. 強化道安宣導之社會教育功能，彌補駕照管理功能之不足

4B. 借助交通安全宣導發揮「告知提醒」且「啟迪引領」功能

4C. 傳播道安價值，搭建政策闡述溝通管道，排除推動之障礙

柒、提升國民交通安全知識與技能策略(5/6)

7.5 培育交通安全教育推廣師資

5A. 建立交通安全專業師資培育制度，協助推廣道安專業知識

5B. 引導民間團體或非營利組織參與道安文化推廣之師資培育

5C. 善用具教學與執法經驗退休人力，培訓參與道安宣講任務

柒、提升國民交通安全知識與技能策略(6/6)

7.6 建立有效執行與監督之機制

6A. 逐年觀測國民風險感認與危險行為指標追蹤道安推動成效

6B. 明確規範工程、教育、執法、監理及宣導任務及績效指標

6C. 落實執行計畫、執行、考核及檢討回饋之 PDCA 管理程序

捌、落實國民交通安全行為實踐之策略(1/6)

8.1 提供明確且安全的用路環境

1A. 檢討道安相關法規及工程設計規範，明確指引安全使用道路

1B. 提供符合人性且滿足通行與停放需要之道路及交通安全設施

1C. 設計明確易懂且易於遵循之道路交通管理措施以利民眾守法

捌、落實國民交通安全行為實踐之策略(2/6)

8.2 推動激勵民眾守法獎勵制度

2A. 推動從人保險制度，對安全守法駕駛人給予保險費率之優惠

2B. 開授交通安全研習課程，結合相關措施以鼓勵民眾進修研習

2C. 推動交通安全推廣志工計畫，配合優惠措施以鼓勵民眾參加

捌、落實國民交通安全行為實踐之策略(3/6)

8.3 落實執法樹立用路行為規範

3A. 依對交通安全危害之嚴重程度，編訂執法優先順序落實推動

3B. 集中執法火力持續取締重點違規行為，建立執法威信與決心

3C. 宣導執法之必要性以建立溝通管道，藉以獲取民眾支持協助

捌、落實國民交通安全行為實踐之策略(4/6)

8.4 強化違規記點之再教育功能

4A. 強調執法僅為抑制危險行為的手段，行為矯正才是終極目標

4B. 借助違規記點設計，強制屢犯進行矯正再教育以匡正其行為

4C. 矯正再教育之課程與活動應配合違規行為，以達矯正之目標

捌、落實國民交通安全行為實踐之策略(5/6)

8.5 推動標竿運動帶動社會學習

5A. 借助交通安全運動，推出標竿用路行為，營造模仿學習氛圍

5B. 透過簡潔清楚之口訣，讓朗朗上口的口號帶動全民模仿實踐

5C. 帶領民眾進行現場演練實踐，讓民眾透過實際體驗觀模學習

捌、落實國民交通安全行為實踐之策略(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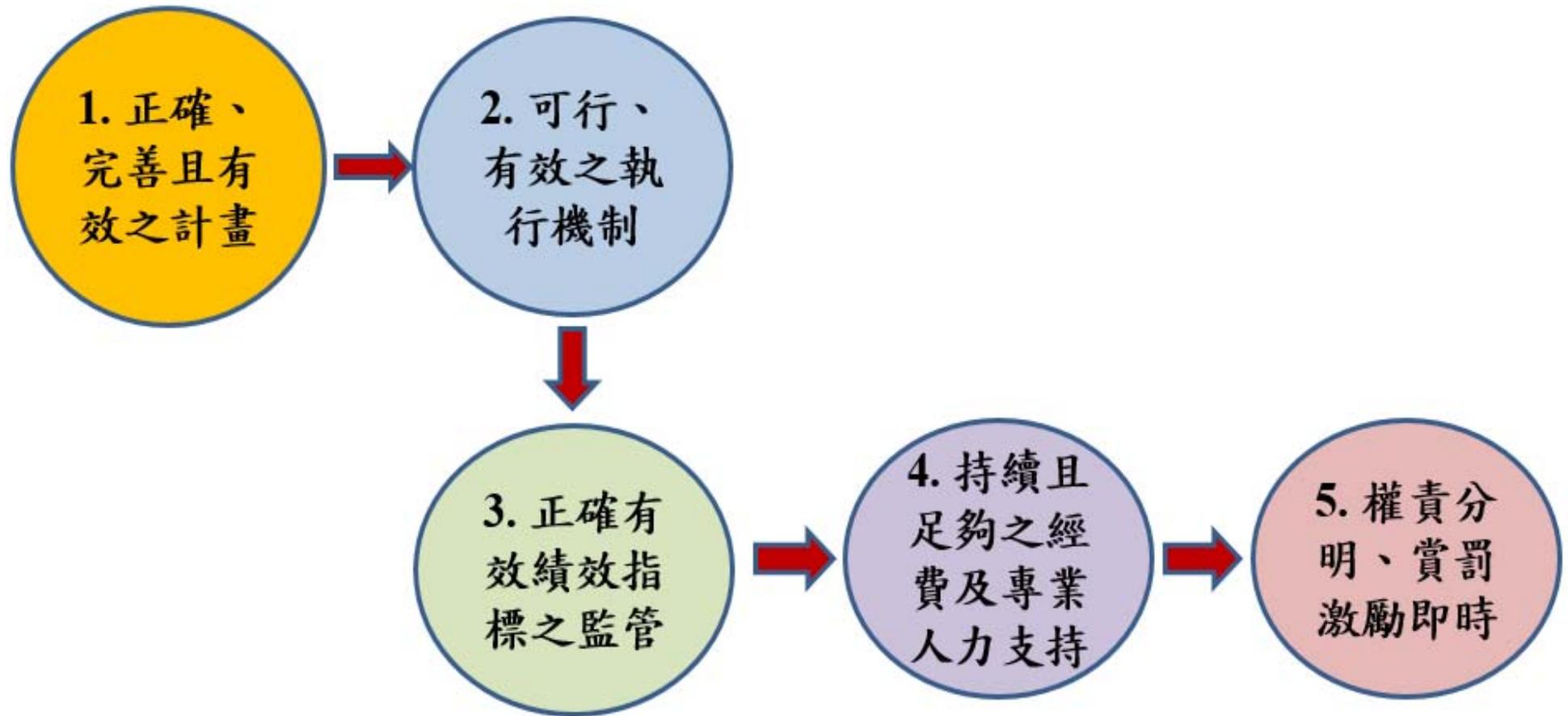
8.6 透過五大運動實踐安全行為

6A. 滾動式推廣交通安全五大運動，帶動全民關注學習養成習慣

6B. 借助五大運動營造和諧、感恩、互助的交通環境以改造行為

6C. 將交通安全文化素養逐步融入五大運動，漸次行速優良文化

玖、成功培育優良交通安全文化之關鍵要素



拾、高中職在交通安全文化培育之使命

(1) 高中職交通安全教育之目標

- 彌補先前家庭及學校交通安全教育不足之知能
- 匡正長期受環境與社會影響而養成之危險用路習性
- 建立正確之交通安全意識、態度、規範及用路行為
- 學習保護自己、也保護他人的利他用路觀念與行為
- 培育優良安全文化種子，改造國家之交通安全文化
- 為安全駕駛機動車輛做好準備，為成為優良駕駛人奠基

(2) 高中職推廣交通安全教育之指導方針

- 打破傳統「宣導=教育」之交通安全推動迷思
- 指導交通安全五大守則，落實融入上放學的用路行為
- 認識使用機動車輛所潛藏的危機與風險，做好應有準備

拾壹、大專院校在交通安全文化培育之使命

(1) 大專院校交通安全教育之目標

- 彌補先前家庭、學校及駕駛教育不足之交通安全知能
- 匡正長期受環境與社會影響而養成之危險駕駛習性
- 建立正確之交通安全意識、態度、規範及駕駛行為
- 學習保護自己、也保護他人的利他用路觀念與駕駛行為
- 培育優良交通安全文化種子，改造國民之車輛駕駛文化

(2) 大專院校推廣交通安全教育之指導方針

- 打破傳統「宣導=教育」之交通安全推動迷思
- 指導交通安全五大守則，落實融入日常汽機車駕駛行為
- 認識使用機動車輛所潛藏的危機與風險，做好防衛駕駛
- 營造安全駕駛車輛之楷模，帶動全民安全駕駛學習氛圍

拾貳、結語

- 文化的形成及素養的培育需要多方面的長期整合與投入。
- 工程與執法較能立竿見影，但不易培育素養並形塑文化。
- 交通安全素養的培育仍需教育、宣導與監理的長期合作。
- 「宣導≠教育」，交通安全文化與素養需要教育的奠基。
- 工程、教育、執法、宣導與監理既分工又合作才能成功。

“榮耀不屬於批判者，不屬於指出勇者如何跌倒，

或指出別人那裡應該做得更好的人。

榮耀屬於真正在競技場裡，臉上沾滿塵土與血汗的人”

——西奧多·羅斯福 (Theodore Roosevelt)

附錄一、交通安全五大守則與五大運動

➤ 守護終生交通安全的**五大守則**

- (1) **第一守則**：熟悉道路通行路權、遵守交通法規。
- (2) **第二守則**：我看得見您，您看得見我，交通才會安全。
- (3) **第三守則**：謹守安全空間--不作沒有絕對安全把握的交通行為
- (4) **第四守則**：利他用路觀 --不作妨礙他人安全與方便的交通行為
- (5) **第五守則**：防衛兼顧的安全用路行為 -- 不作事故的製造者，也不成為無辜的事故受害者。

➤ 創造和諧、互助交通環境學習氛圍的**五大運動**

- (1) **車頭朝外停車**：不撞行人、迅速逃生、方便充電
- (2) **乘客責任**：協助駕駛人清醒與專心、全車生命保障
- (3) **下車時向公車及計程車司機說「謝謝」**：感恩鼓勵
- (4) **對禮讓行人的車輛駕駛揮手點頭致謝**：感謝與感動
- (5) **保護長者及婦孺安全地穿越路口**：公平正義與人性

附錄二、公路總局發行之駕駛人手冊



幹線道與支線道之交岔路口的優先路權

幹線道與支線道係以道路交通標誌、標線及特種閃光號誌作為劃分之依據：

- 行近交岔路口看到讓路標誌、讓路線、停車再開標誌或停標字時，代表行駛在支線道；橫向車道則為幹線道。
- 行近交岔路口看到「閃光黃燈」，代表行駛在幹線道；若看到「閃光紅燈」，則代表行駛在支線道。



讓路線



讓路標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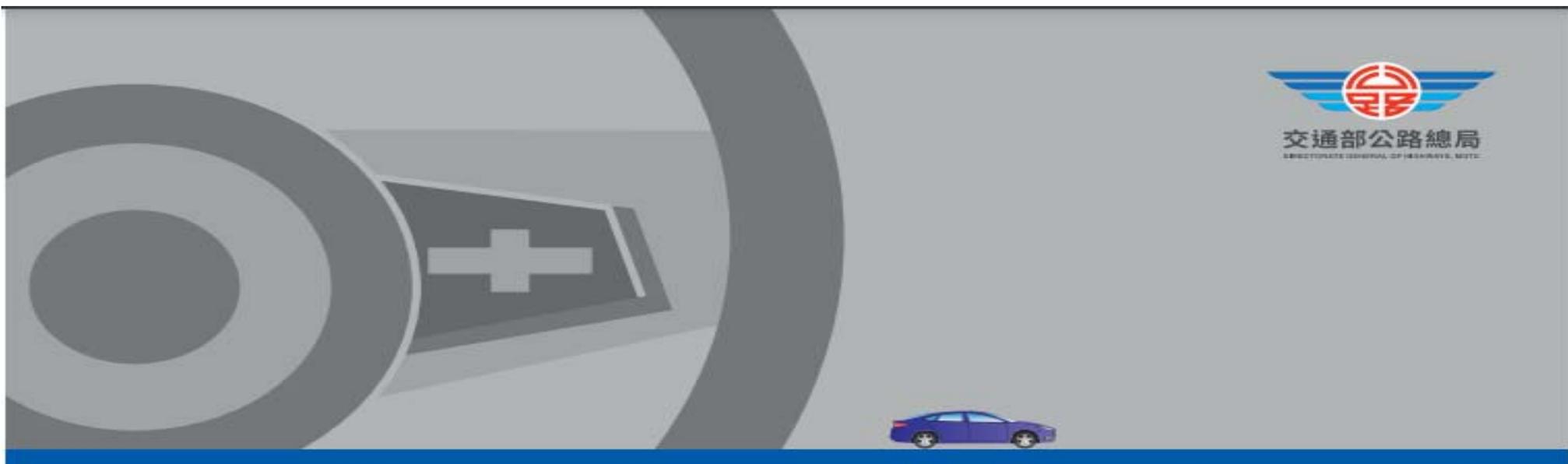
停標字



停車再開標誌



附錄四、公路總局小型車術科教學手冊



小型車駕駛訓練 術科教學手冊

附錄五、公路總局普通重型機車術科教學手冊



附錄六、民國111年之交通安全文化調查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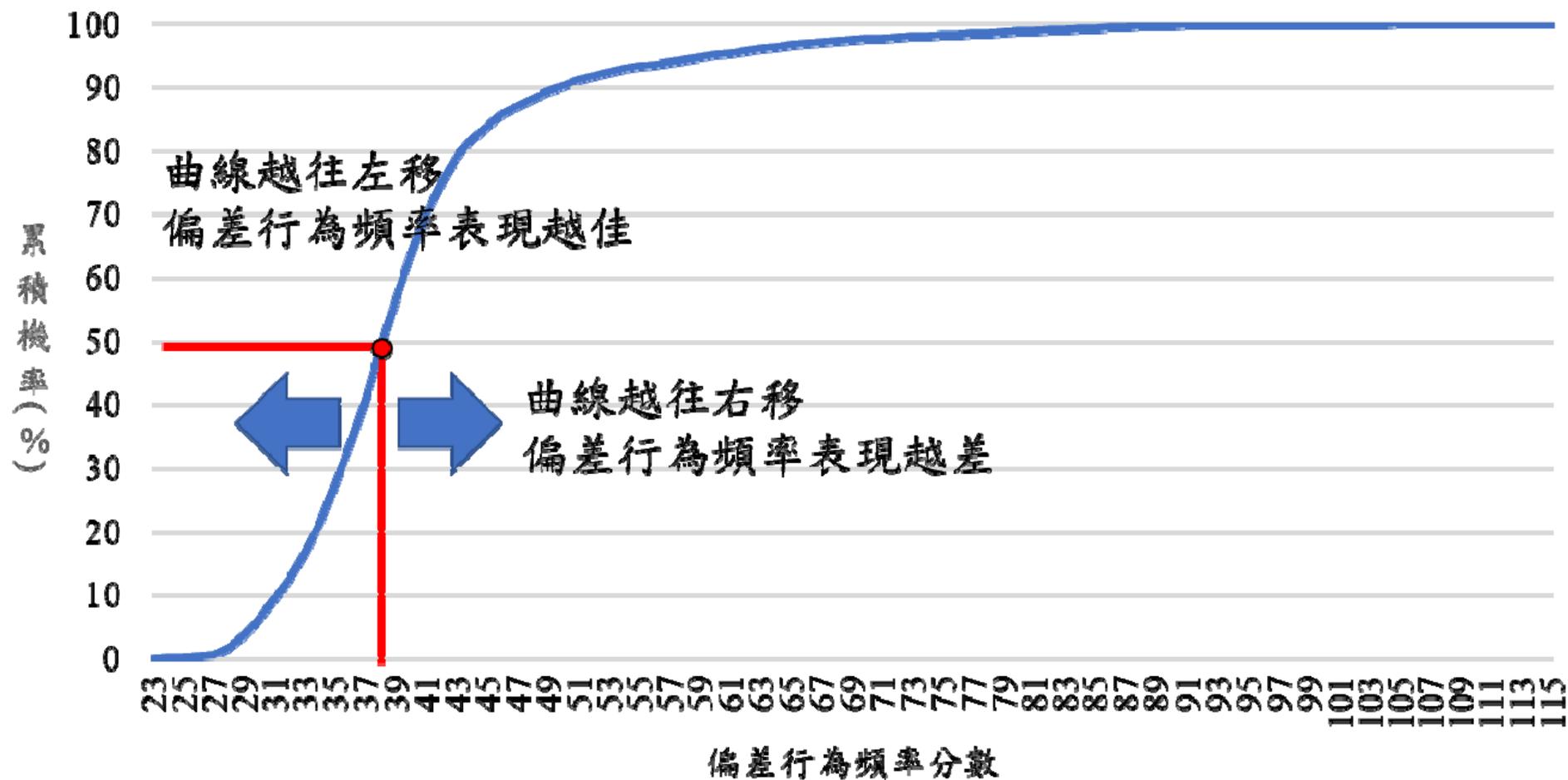
題項 平均 得分	過去一年之行為頻率？(%)					第二部分、行為頻率與風險感知調查。 1.過去一年中，請問您從事下列行為的頻率為何？請從左方之選項方格中勾選(✓)您認為最合適的答案。 2.請問您對下列交通行為是否覺得危險？請依您個人之感覺程度，從右方之選項方格中勾選(✓)您認為最合適的答案。 3.請先逐題回答左側欄位之行為頻率，再從頭逐題回答右側欄位的危險程度。	感覺危險嗎？(%)					題項 平均 得分
	從沒 做過	僅少 數幾 次	每 月都 會做	每 週都 會做	時 常做		不危 險	不太 危險	有點 危險	危 險	很危 險	
	1	2	3	4	5		1	2	3	4	5	
1.79	36.76	50.42	10.49	2.17	0.17	1. → 駕駛汽/機車經交岔路口遇「燈號已轉紅」時，仍然強行穿越。	0.12	2.34	8.95	48.77	39.82	4.26
1.86	40.95	34.33	23.01	1.32	0.39	2. → 駕駛汽/機車於交岔路欲右轉而遇紅燈時，未停等而右轉駛離。	0.98	4.41	29.89	36.88	27.84	3.86
1.88	35.70	44.72	15.93	2.90	0.75	3. → 占用車道併排停放汽/機車。	0.83	3.83	21.26	27.63	46.45	4.15
2.03	22.48	55.66	18.54	2.61	0.71	4. → 在交岔路口「轉角十公尺(約兩家店面)範圍內」停放汽/機車。	0.80	5.79	19.71	44.87	28.84	3.95
2.18	14.42	63.55	15.00	3.76	3.28	5. → 駕駛汽/機車於市區道路超速 10 公里以上。	1.46	6.52	21.09	63.10	7.82	9.69
1.85	26.94	64.24	6.35	2.20	0.26	6. → 駕駛汽/機車於交岔路口轉彎時，未讓行人優先通行。	0.38	3.07	10.25	65.17	21.12	4.04
1.60	49.21	42.95	6.28	1.27	0.29	7. → 駕駛汽/機車變換車道時，未提早打方向燈告知他車(人)。	0.80	2.90	15.89	31.88	48.53	4.24
1.53	60.88	28.24	8.35	2.06	0.47	8. → 駕駛汽/機車於交岔路口轉彎時，未提早打方向燈告知他車(人)。	0.81	2.22	9.54	24.42	63.00	4.47
1.69	45.06	43.31	9.08	2.21	0.33	9. → 駕駛汽/機車「跨越雙黃實線」，駛入對向車道超越前車。	0.40	2.46	8.94	36.31	51.89	4.37
1.92	21.58	67.48	8.96	1.80	0.19	10. → 駕駛汽/機車於繪設「雙黃實線」路段，跨越雙黃線迴車或左轉。	0.24	2.84	13.14	65.25	18.53	3.99
1.78	31.55	61.21	5.22	1.86	0.16	11. → 駕駛汽/機車從巷道駛出時，未停車觀察左右來車，就直接駛出。	0.18	1.91	5.15	60.85	31.91	4.22
1.77	39.49	48.19	9.01	2.29	1.01	12. → 駕駛汽/機車於車陣中，只要左右兩側稍有空隙就變換車道。	0.88	3.74	13.97	38.47	42.95	4.19
1.61	59.20	26.75	9.60	3.03	1.41	13. → 駕駛汽/機車時，操作行動電話或行動裝置。	0.94	2.78	13.23	21.68	61.38	4.40
1.61	72.82	23.53	3.37	0.24	0.04	14. → 喝了酒後，仍然駕駛汽/機車。	0.18	0.40	2.27	22.01	75.14	4.72
1.93	28.27	55.20	12.58	3.06	0.89	15. → 駕駛/乘坐汽車前座時，未繫安全帶。	0.46	4.14	17.80	60.19	17.42	3.90
1.94	20.35	69.05	7.24	2.54	0.82	16. → 乘坐汽車後座時，從左邊之車門上下車。	0.59	4.31	12.43	63.02	19.65	3.97
1.64	44.07	49.85	4.56	1.34	0.19	17. → 駕駛汽/機車於交岔路口上，未依照指定車道左轉。	0.78	3.31	11.83	42.18	41.90	4.21
1.39	71.08	21.09	5.52	1.89	0.41	18. → 駕駛汽/機車於交岔路口上，左轉箭頭綠燈尚未亮時就搶先左轉。	0.98	2.48	10.24	23.46	62.84	4.45
1.46	65.52	25.66	6.53	1.71	0.59	19. → 騎乘機車時，雖有戴安全帽，卻未調好、繫好安全帽的扣帶。	0.60	2.95	12.11	28.46	55.88	4.36
1.76	39.95	48.52	8.27	2.32	0.94	20. → 騎乘機車時，行駛於禁行機車之車道/路段。	1.25	4.00	12.60	55.91	26.24	4.02
1.69	41.21	51.19	5.18	1.88	0.54	21. → 騎乘機車時，未依規定兩段式左轉。	1.23	4.00	9.02	58.19	27.56	4.07
1.74	36.42	55.49	5.81	1.80	0.47	22. → 當您為行人時，在交岔路口上，闖紅燈穿越道路。	0.38	2.72	7.87	56.88	32.15	4.18
2.11	13.82	68.84	11.73	3.56	2.05	23. → 走路經交岔路口，遇小綠人出現快跑時，仍進入路口進行穿越。	0.87	5.75	16.19	63.51	13.69	3.83

附錄六、民國111年之交通安全文化調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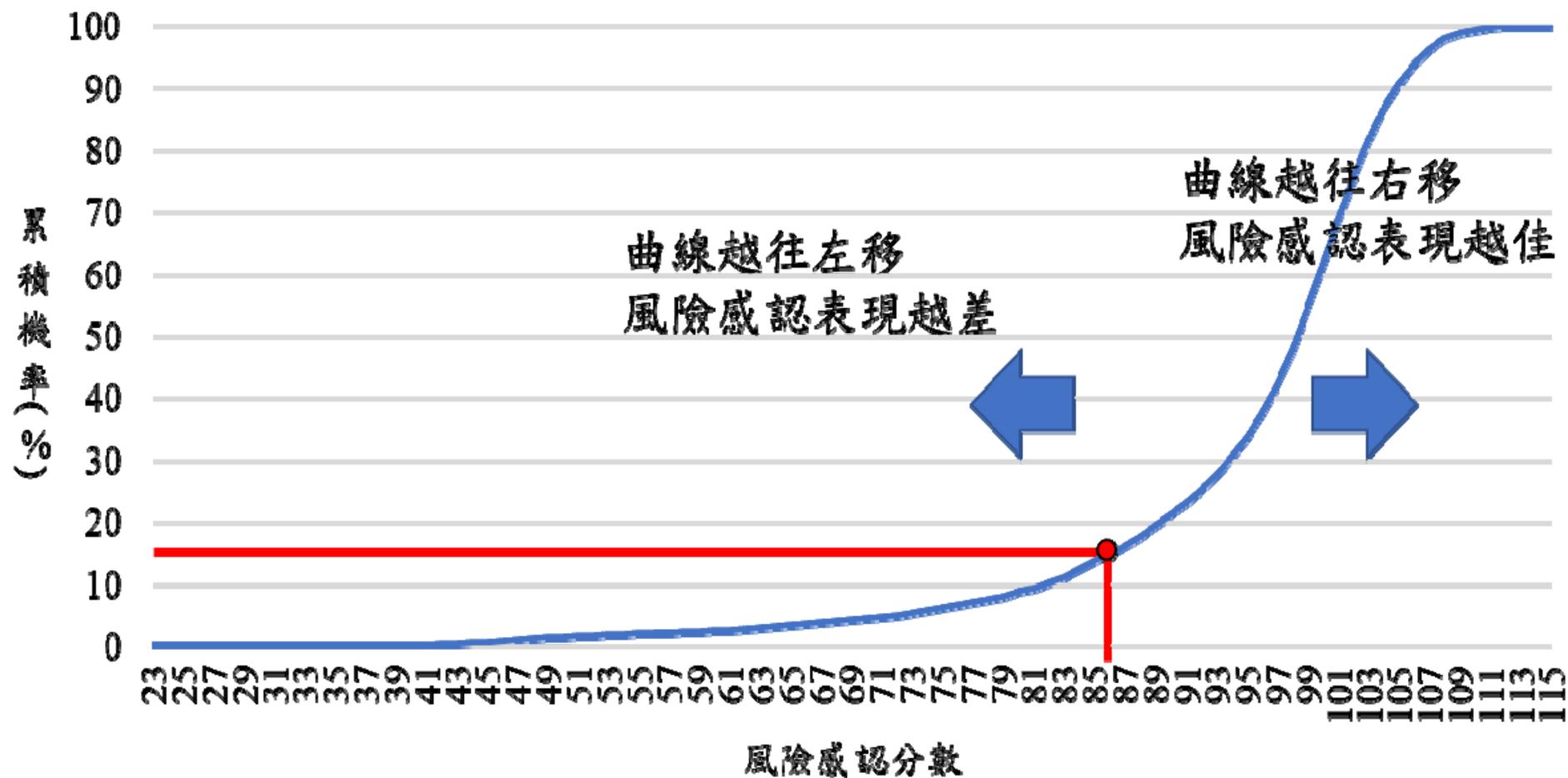
(2/2)

構面	構面平均得分	題項	請問您對下列每個敘述之同意程度為何?請從右方之選項方格中逐題勾選(✓)您認為最合適的答案。	非常不同意							非常同意	題項平均得分
				1.	2.	3.	4.	5.	6.	7.		
安全價值	5.43	1	選擇交通工具時，交通安全是我最優先的考量。	0.22	0.53	1.75	4.17	12.22	65.87	15.24	5.86	
		2	我會不計成本地付出代價，以求取更有保障的交通安全。	0.37	3.90	7.66	15.51	48.55	16.45	7.56	4.88	
		3	我願意忍受不方便(如降低速限、多繞路、等待紅綠燈更久等)以換取交通安全。	0.78	1.69	5.34	19.75	23.15	22.39	26.91	5.38	
		4	我願意支付更高的費用，以購買較為安全的運輸服務。	0.50	1.30	5.46	12.27	24.93	41.59	13.95	5.40	
		5	不論開車或走路，我都會隨時注意以確保交通安全。	0.07	0.30	1.70	7.76	29.05	47.73	13.40	5.62	
安全態度	5.36	6	對交通違規者應該採取更嚴厲的處罰。	0.21	1.71	3.05	7.30	19.60	54.37	13.76	5.62	
		7	所有車輛都應該裝設行車紀錄器，以利交通違規證據的蒐集與處罰。	0.23	2.73	4.77	10.21	32.25	32.16	17.64	5.39	
		8	汽機車駕照應該定期(每五年)更換並對駕駛人進行回訓再教育。	1.70	5.74	11.00	18.00	21.91	18.01	23.64	5.01	
		9	政府應該全面實施科技執法(如利用測速、攝影、錄影、ETC抓超速及闖紅燈等)。	1.51	2.60	5.58	12.79	22.69	35.17	19.66	5.37	
		10	應該加強取締並拖吊違規占用車道及並排停車之車輛。	0.20	1.00	4.08	11.31	28.49	44.53	10.39	5.42	
法律意識	5.62	11	在交岔路口左轉時，我不會在綠箭頭已轉成紅燈後仍然強行左轉。	0.15	0.26	1.35	4.09	18.96	62.77	12.43	5.79	
		12	即使在趕時間的情況下，我也不會在紅燈時違規右轉。	0.15	0.82	2.75	10.63	35.62	34.61	15.41	5.46	
		13	即使僅需幾分鐘停車辦事，我也會將車子開到一個合法的地方停車後再走回來。	0.21	2.04	6.02	13.89	25.58	23.25	29.00	5.48	
		14	交通違規被取締時，我會心平氣和地接受警察的告誡與處罰。	0.49	1.01	2.63	7.44	22.01	39.45	26.96	5.76	
		15	即使對向一直都沒有來車，我仍會等到左轉箭頭出現後才左轉。	0.38	0.73	1.90	6.31	26.42	52.01	12.24	5.63	
利他主義	5.88	16	為了讓交通環境更加順暢且安全，我願意禮讓。	0.09	0.13	0.65	1.91	15.00	63.64	18.59	5.97	
		17	行經交岔路口發現行人違規穿越時，我仍會讓他先行。	0.34	0.69	1.57	7.29	27.75	43.73	18.63	5.67	
		18	變換車道前，我會先讓相鄰車道之駕駛人知道我的意圖與行向。	0.05	0.21	1.61	5.67	20.56	32.70	39.20	6.01	
		19	我會隨時提醒自己不要做危害他人交通安全或方便的交通行為。	0.05	0.16	0.76	2.93	18.87	45.02	32.21	6.04	
		20	即使我有優先權，當別人爭搶車道時，我仍會讓他。	0.62	0.73	1.73	5.19	23.65	54.43	13.65	5.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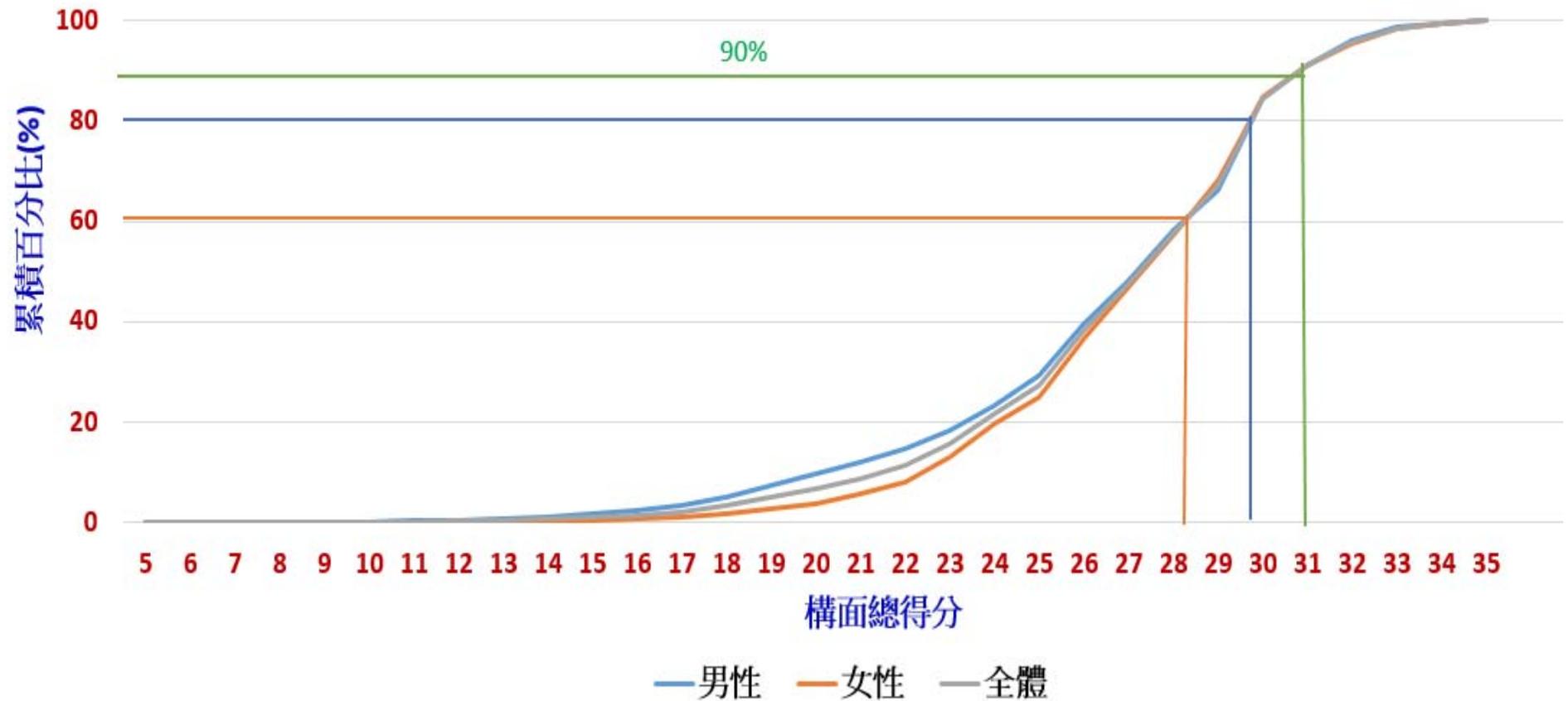
附錄七、111年危險行為頻率得分累積機率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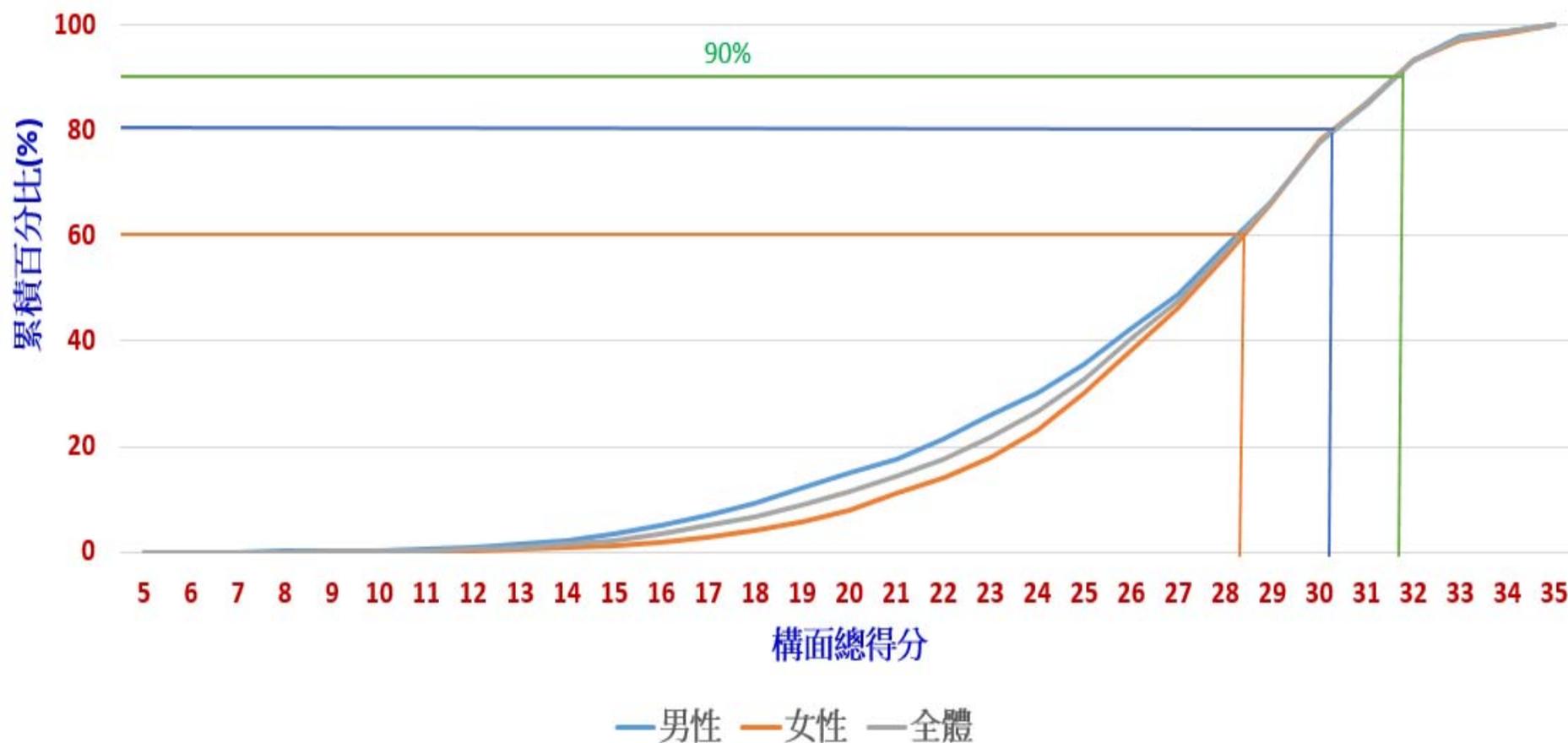
附錄八、111年風險感認得分累積機率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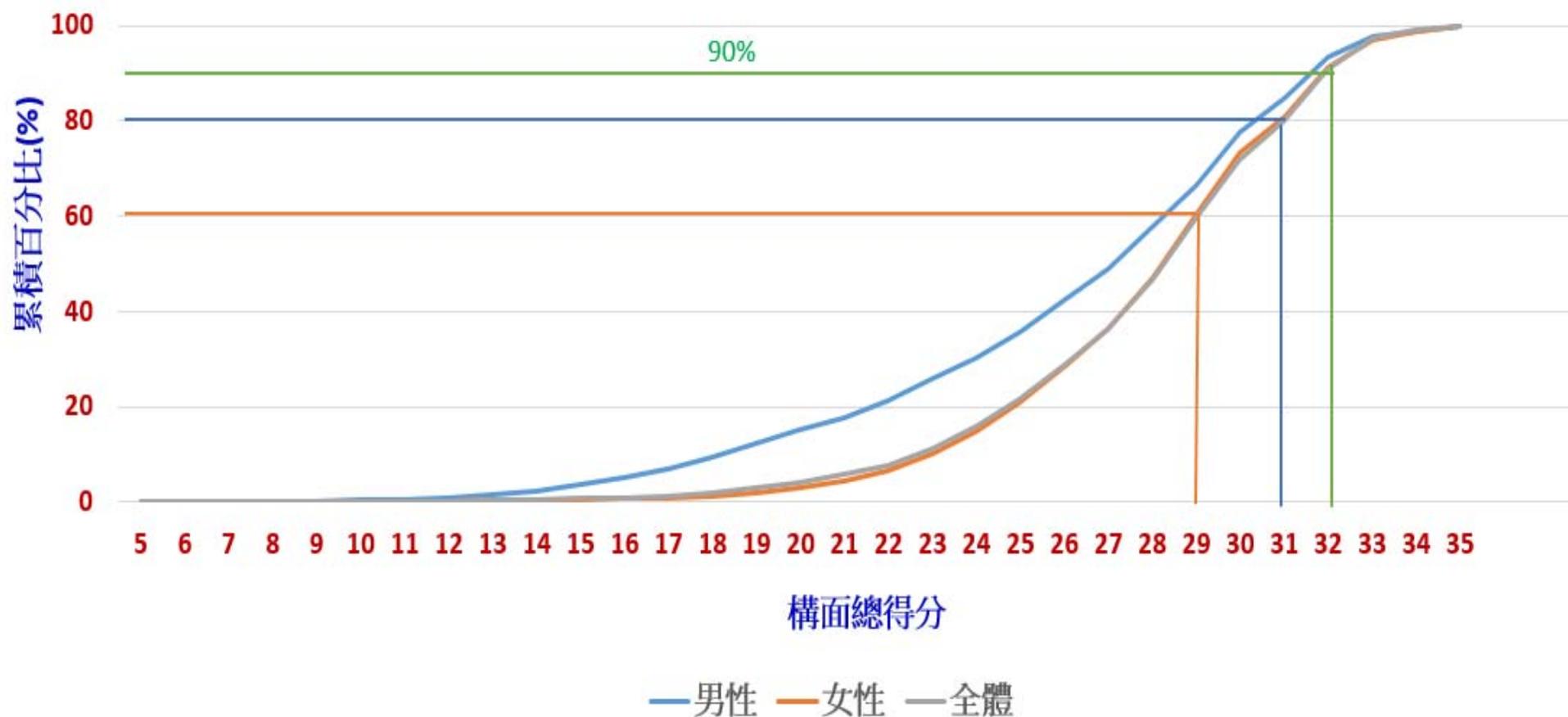
附錄九、111年安全價值得分累積機率圖



附錄十、111年安全態度得分累積機率圖



附錄十一、111年法律意識得分累積機率圖



附錄十二、111年利他主義得分累積機率圖

